附件3

安阳考点

2024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考生提交材料及排列顺序

（西医类别）

**一、报考临床助理执业医师：**

（一）毕业证书原件。

（二）报名表。

（三）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需清晰，有效期需在4月30日后）。

（四）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五）身份证复印件。

（六）试用机构为一级及以下医疗机构需要提供带教老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七）医疗机构许可证正本及副本复印件。

（八）2023年毕业生提供《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二、临床助理执业医师报考临床执业医师**

（一）助理执业证书（不得装订内页）。

（二）助理资格证书（不得装订内页）。

（三）毕业证书。

（四）报名表。

（五）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需清晰，有效期需在4月30日后）。

（六）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七）身份证复印件。

（八）医疗机构许可证正本及副本复印件。

（九）2023年毕业生提供《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三、直接报考临床执业医师**

（一）毕业证书。

（二）报名表。

（三）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需清晰，有效期需在4月30日后）。

（四）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五）身份证复印件。

（六）试用机构为一级及以下医疗机构需要提供带教老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七）医疗机构许可证正本及副本复印件。

**四、公卫类考生提交材料同临床类考生**

**五、口腔类考生提交材料同临床类考生**

所在试用医疗机构应设有口腔诊疗科目，二级及以上综合医疗机构均不需提交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除口腔外的其他专科医院需提交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放到最下方。

**六、报考乡村全科助理执业医师另需提交材料**

（一）需提交在乡卫生院或者村卫生室工作满一年的考核合格证明。

（二）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国卫医发﹝2014﹞11号）》中报考临床类别医师资格的学历要求（口腔，公卫专业不能报考）。

（三）知情同意书。

（四）报名审核法人责任承诺书。

其它要求同报考临床助理执业医师（不需提交带教）。

**七、个体诊所注册临床助理医师报考临床执业医师**

（一）助理执业证书（不得装订内页）。

（二）助理资格证书（不得装订内页）。

（三）法定代表人医师资格证书。

（四）法定代表人医师执业证书。

（五）毕业证书。

（六）报名表。

（七）学历证明/学历认证报告（要求同前）。

（八）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九）身份证复印件。

（十）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本及副本复印件。如已换诊所备案凭证，可提供审批机关诊所备案相关信息截图，加盖审批机关公章或由审批机关将辖区内所有报名诊所汇总后报考点，内容除含诊所备案凭证上内容外，还应有诊所设置时间，加盖审批机关公章。

**同一诊所多个助理医师报考的，材料应集中申报。**

**八、归国留学生报考**

（一）毕业证书。

（二）学历认证报告。

（三）报名表。

（四）学校所在国医师考试机构出具的，该学校该专业毕业生可以在该国参加医师资格考试的证明。

（五）入学期间护照。

（六）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七）身份证复印件。

（八）试用机构为一级及以下医疗机构需要提供带教老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九）医疗机构许可证正本及副本复印件。

（十）如已在学历所在国家考取该国医师资格证书，需提交资格证原件和证书翻译件及翻译公司资质证。

（十一）2023年毕业生提供《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九、**适应简易程序报考需提交材料

1.《试用期考核证明》(以前的不认可，严谨涂改和空项)

2.2023年度《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

3.身份证复印件（盖考点章，注明已审核）

4.医师资格考试现场确认简易程序知情承诺书

5.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同时需提供：

--知情同意书

--报名审核法人责任承诺书

2023年度《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遗失、照片签字盖章不全、污损无法辨认等情况，仍按照标准程序提交材料。

**十、注意事项**

（一）所有报名表一试两份，考生需要签字认可。

（二）所有材料向左上角对齐装订。请勿将信息页（证书姓名、照片、签发日期等页）装订在一起。**要求使用适宜长尾夹（考生自行准备）。**

（三）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人员报考需要提交县级以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同意其报考的证明。

（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放在个人材料最后位置，单位加盖公章。

（五）试用机构是一级及以下医疗机构，报考执业医师或助理执业医师的，提交在该机构注册的带教老师《医师资格证书》和《医师执业证》原件及复印件（该医师注册年限需一年以上），助升执考生不需提交。

（六）所有材料凡未注明复印件者，均要求原件。

（七）材料不齐的，复审时将被退回补充材料。

（八）乡镇助理执业医师（类别代码215）不能报考执业医师。

（九）五年制大专报考需要另提交报考知情同意书。

（十）申请短线加试的考生另需提交短线加试申请表。

（十一）照片格式：48毫米×33毫米；头部宽度为21—24毫米；头部长度为28—33毫米。照片分辨率不低于300dpi，文件存储格式为jpg，颜色模式为24位RGB真彩色，白色背景，最终文件量不超过40k。

（十二）所有考生（含技能免考、简易程序）都需网上报名，现场审核报名材料。

(十三）医师定期考核本周期（2019-2022年）考试不合格的，依据《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办法》（卫医发〔2007〕66号）文件要求，不得参加2024年医师资格报名考试。

安阳考点

2024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考生提交材料及排列顺序

（中医类别）

一、直接报考助理执业医师

1.毕业证书原件

2.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需清晰，有效期需在4月30日前）

3.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4.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县区初审单位章，注明已审核）

5.毕业证书复印件

6.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复印件

7.应届毕业生提供《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8.试用机构为一级及以下医疗机构的需要提供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二、助理执业医师报考执业医师

1.毕业证书原件

2.助理资格证书原件（不得装订内页）

3.助理执业证书原件（不得装订内页）

4.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需清晰，有效期需在4月30日前）

5.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6.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县区初审单位章，注明已审核）

7.毕业证书复印件

8.助理执业证书复印件

9.助理资格证书复印件

10.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复印件

11.试用机构为一级及以下医疗机构的需要提供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三、直接报考中医类别执业医师

1.毕业证书

2. 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需清晰，有效期需在4月30日前）

3.以研究生学历报名的，同时提交研究生学位证书（含博士学位）原件

4.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5.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县区初审单位章，注明已审核）

6.毕业证书复印件

7.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复印件

8.应届毕业生提供《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9.试用机构为一级及以下医疗机构的需要提供医疗机构许可证复印件

四、个体诊所从业人员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

1.毕业证书原件

2.助理资格证书原件

3.助理执业证书原件

4.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需清晰，有效期需在4月30日前）

5.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6.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县区初审单位章，注明已审核）

7.毕业证书复印件

8.助理执业证书复印件

9.助理资格证书复印件

10.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复印件

11.《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非中医类别诊所必须有中医或中西医结合诊疗科目）

五、报考乡村全科助理执业医师需提交材料

1.乡卫生院或者村卫生室工作满一年并考核合格证明

2.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国卫医发﹝2014﹞11号）》中报考中医类别医师资格的学历要求。

3.知情同意书

4.报名审核法人责任承诺书

5.其它要求同报考中医类别助理执业医师

六、适应简易程序报考需提交材料

1.《试用期考核证明》(以前的不认可，严谨涂改和空项)

2.2023年度《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

3.身份证复印件（盖考点章，注明已审核）

4.医师资格考试现场确认简易程序知情承诺书

5.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同时需提供：

--知情同意书

--报名审核法人责任承诺书

2023年度《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遗失、照片签字盖章不全、污损无法辨认等情况，仍按照标准程序提交材料。

七、注意事项

（一）学历认证报告

1.中专学历提交学历认证报告原件。

2.大专及以上学历提供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需清晰，有效期需在4月30日前）

（二）试用机构是一级以下（含一级）医疗机构的考生，需提交试用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并放在个人材料最后位置。试用机构是二级以上（含二级）医疗机构的，不需提交。

（三）所有材料凡未注明复印件者，均要求原件。

（四）凡因专业报错、类别表错、级别报错、关键信息不一致（姓名、专业、身份证号）、注册年限不足等原因退回，一概不予重新提交。

（五）从外省迁入本省的助理医师变更注册单位时间截止到网报之前；本省助理医师变更注册单位时间截止到网报结束前。

（六）所有材料向左上角对齐装订。请勿将信息页（证书姓名、照片、签发日期等页）装订在一起。**要求使用长尾夹（考生自行准备）**。